

##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北京电子城（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电子城”）；
- 担保金额：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子城高科”）拟为全资子公司南京电子城提供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以解除原项目银行贷款土地抵押的担保方式，解决购房客户办理按揭贷款的需求。

公司此前未为南京电子城提供过融资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电子城以所开发的南京国际数码港项目土地做为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15 亿元。截止 2021 年 9 月 14 日，项目银行贷款余额 2.23 亿元。

该项目住宅部分已于 2021 年 5 月陆续预售，目前住宅部分已全部开盘。为解决商品房预售后客户办理按揭贷款的需求，需解除土地抵押，因此南京电子城申请将银行贷款的土地抵押担保方式，陆续转化为电子城高科保证担保方式，以保持资金的流动性和灵活性。此次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融资申请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南京项目的运作，对公司业务的开展起积极的推动作用。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电子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48））。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名称：北京电子城（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路 128 号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红月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专业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8,244.09	633,137.23
负债总额	331,252.63	490,426.4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2,735.88	56,922.82
流动负债总额	298516.75	433,503.66
净资产	146,991.46	142,710.75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6 月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325.19	-4280.71

### 三、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南京电子城提供的担保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南京）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上述保证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充分完整，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总额为 119,903.6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5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87,101.6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5.75%。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3 日